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2021 年 0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泾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能
2. 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1.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收支总表
7.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8.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9.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1.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泾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检察机关是国家监督机关，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一）、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

（二）、落实上级检察机关的工作方针、服从上级人民检察院领导，完成各项检察工作任务；

（三）、依法对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的刑事案件决定是否逮捕、起诉；

（四）、依法对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刑事、民事、经济、行政判决和裁定，依法实行监督；对看守所及监外执行情况实施法律监督；

（五）、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以及举报；

（六）、参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工作；

（七）、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1 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建党一百周年，泾县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持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落实服务大局、司法为民政治责任，为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检察力量。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一：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 算 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4.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744.41	744.4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				

		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744.41	本年支出小计	744.41	744.41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744.41	支出总计	744.41	744.41		

部门公开表二：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44.41	744.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4.41	744.41	
20404	检察	744.41	744.41	
2040401	行政运行	744.41	744.41	

部门公开表三: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 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44.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4
30101	基本工资	163.55
30102	津贴补贴	162.32
30103	奖金	88.63
30104	社保保障缴费	90.62
30105	住房公积金	39.1
30106	提租补贴	9.78
3010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聘用书记员工资和五险一金)	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2
30201	办公费	10
30202	印刷费	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
30206	电费	15
30207	邮电费	15
30208	物业管理费	15.1
30209	差旅费	11
30210	因公出国费	0
30211	维修费	10
30212	会议费	
30213	培训费	5
30214	公务接待费	2.3
3021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1
30301	退休费(活动费慰问费提租补贴)	13.74
30302	退休费比例补贴	0.75
30303	大病救助	0.72

部门公开表四：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泾县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五: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 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泾县人民检察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六: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收支总表

部门: 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4.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744.41
五、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744.41	本年支出小计	744.41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入总计	744.41	支出总计	744.41

部门公开表七: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 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		合计	上年 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非税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编 码	科目名 称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4.41		744.41				
20404	检察	744.41		744.41				
2040401	行政运行	744.41		744.41				
	合计	744.41		744.41				

部门公开表八：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44.41	744.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4.41	744.41	
20404	检察	744.41	744.41	
2040401	行政运行	744.41	744.41	

部门公开表九：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泾县人民检察院预算未安排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十: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部门: 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	购买方式	购买服务起止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泾县人民检察院预算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 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十一：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泾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没有项目支出表，故本表无数。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744.41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4.41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744.41 万元，无上年结转。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744.41 万元，占 100.00%。

二、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4.4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拨款增加 49.20 万元，增长 7.08%，主要原因：2021 年度聘用制书记员有 7 名（2020 年初是 2 名，6 月份招录了 5 名），导致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所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744.41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 744.4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98.66 万元，增长 15.28%，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1 年度聘用制书记员有 7 名，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所致。

三、关于 202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44.4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保保障缴费、住房公

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聘用书记员工资和五险一金）、退休费（活动费慰问费提租补贴）。商品和服务支出 9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退休费比例补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1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活动费慰问费提租补贴）、退休费比例补贴、大病救助。

四、关于 202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泾县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744.41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全部是公共安全支出。

七、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收入预算 744.41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4.41 万元，占 100.00%，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9.20 万元，增长 7.08%，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1 年度聘用制书记员有 7 名，导致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所致。

八、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支出预算 744.4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9.20 万元，增长 7.08%，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1 年度聘用制书记员有 7 名，导致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所致。其中，基本支出 744.41 万元，占 100.00%，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00%，主要用于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1）项目概述。按月足额兑现聘用制书记员基本工资、社保费、支付办公费，确保办案工作进行顺利。

（2）立项依据。《安徽省检察机关司法雇员管理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试行）》（皖检会【2018】3 号）。

（3）起止时间。2021.1.1-2021.12.31。

（4）项目内容。按月足额兑现聘用制书记员基本工资、社保费、支付办公费。

（5）年度预算安排。80 万元。

附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401	实施单位		泾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40 万	年度资金总额：		8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24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80 万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1年—2023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按月足额兑现聘用制书记员基本工资、社保费、支付办公费，确保办案工作顺利进行。				目标 1：按月足额兑现聘用制书记员基本工资、社保费、支付办公费，确保办案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保障书记员人数	7 人	数量指标	指标 1：保障书记员人数	7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支出标准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指标 1：支出标准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指标 1：按月足额兑现工资、社保费、支付办公费	每月足额兑现	时效指标	指标 1：按月足额兑现工资、社保费、支付办公费	每月足额兑现
		成本指标	指标 1：人均工资、社保成本	27.09	成本指标	指标 1：人均工资、社保成本	9.03
	指标 2：人均办公费		7.2	指标 2：人均办公费		2.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基本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基本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有效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成效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有效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进	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成效明显

			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确保我院办案工作顺利进行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确保我院办案工作顺利进行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	≥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5.2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7.2 万元，下降 7.03%，下降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的变动导致。

（三）政府采购情况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泾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1 辆，购置费 18 万元，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泾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目标，实行部门自评或第三方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